

# 綜論德意志聯邦共和國與中共之關係

洪茂雄

## 一、前 虞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以下簡稱西德）基民黨（CDU）籍的總理柯爾（Helmut Kohl）一九八四年十月七日赴中國大陸進行爲期六天的正式訪問。這是一九七二年十月十一日西德與中共建交十二年以來，第二位西德政府首長的中國大陸之行。上一次是在一九七五年十月二十九日，由社民黨（SPD）籍的總理施密特（Helmut Schmidt）率團訪問。這兩次相隔有九年之久，其間雙邊的政局各有變化，國際情勢亦益形複雜。

首先，就西德與中共的政局而言，在西德方面，和平運動昇高，綠色黨（Die Grüne）崛起，成爲西德新興的政治勢力，已在西德大多數的邦和聯邦議會（Bundestag）擁有席位<sup>①</sup>；自民黨（FDP）分裂，導致施密特領導的社民黨與自民黨的聯合政府垮臺，於一九八二年十月，由柯爾領導的基民黨取而代之<sup>②</sup>；柯爾總理並於次年三月獲得選民的支持，與分裂後的自民黨組織中間偏右的新政府，挑起經濟危機的重擔，致力經濟復甦的使命。在中共方面，政局的變化更爲突出與劇烈。一九七六年九月毛澤東死後，「四人幫」由盛而衰，最終在法庭被公開審判；華國鋒由「你辦事，我放心」的明日之星，一度掌權，最後又銷聲匿迹，大權旁落在鄧小平的手裏，而形成今日之「鄧胡趙集團」，推動開放門戶政策，以吸引外資與技術，試圖實現四個現代化。

再者，就國際情勢而言，世界兩大軍事勢力——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和華沙公約集團，於七十年代初期，在「低盪」的籠罩下，一九七五年終於召開「歐洲安全與合作會議」，並簽署「赫爾辛基協定」，可謂歐洲和解的最高潮；但不到三年功夫，莫斯科故態復萌，惹事生非，一方面暗中部署新式多彈頭的SS—二十型飛彈，威脅西歐的安全，另一方面又在非洲、亞洲、拉丁美洲

註① 綠色黨在聯邦議會擁有二十七席，並在七個邦議會（包括西柏林在內西德共有十一邦）佔有席位。

註② 參見洪茂雄，「西德政經危機與新政府之展望」〔問題與研究〕第廿二卷第三期（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頁二八～四二。

輸出革命的火種，製造事端，尤其進兵阿富汗，干預波蘭「團結工會」自由化運動，而掀起了東西方新的冷戰與對抗。蘇聯這種擴張政策，乃是美國玩「中共牌」的誘因，導致美國與中共之間的關係，由一九七三年雙邊互設的連絡辦事處，至一九七九年元月一日正式提升為大使館，而關係正常化。華盛頓當局對中共態度的轉變，顯然對國際政治的發展帶來了一些影響。

把握住西德與中共內部的發展和國際情勢的變化，有助於瞭解西德與中共之間的關係。本文探討的重點，擬以西德政府與中共建交之經過和這十多年來西德與中共經貿關係之進展，以及當前雙方經濟合作的可能性等方面為主。有關西德與中華民國之實質關係，則不在本文討論之列。

## II、西德政府與中共建交之經過

### 1. 建交之前的關係

一個國家在國際體系中為了要實現它的國家目標（近程、中程、遠程目標），必然會採取某些外交政策取向，同時並扮演某種國家角色，以相呼應。換言之，外交政策的制訂，無非在追求國家目標。一九四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德意志聯邦共和國正式成立以後，在五十年代所推動的外交政策，若依郝思迪（Kal J. Holsti）所提出的外交政策之架構<sup>③</sup>——即包含外交政策取向（foreign policy orientation）、國家角色（national role）、目標（objectives）以及行動（actions）等四項組成部分，來加以說明，大體上可歸納如下：

外交政策取向：區域聯盟

國家角色：區域次體系的合作者（regional-subsystem collaborator）和忠實的盟友（faithful ally）

國家目標：（1）恢復國家主權與獨立；

（2）與西歐國家建立友好關係與聯盟；

（3）德國再統一；

行動：（1）推動「西鄰政策」（Westpolitik），與西歐國家加強友好關係；

（2）加入六國煤鋼聯營（Montan-Union），促進經濟發展；

（3）加入北大西洋公約組織，鞏固區域安全；

註③

郝思迪（Kal J. Holsti）

龍文周、何建台譯，〔國際政治解析的架構〕，（臺北・龍田出版社，民國七十二年）頁九八。

(4) 與蘇聯建交，改善雙邊關係，並以「哈爾斯坦原則」（Halstein Doktrin）為外交指導方針，主張唯一德國代表權；

(5) 簽署羅馬條約，成立「歐洲共同市場」，加強區域經濟合作。

由此以觀，五十年代西德外交政策的重心，乃在於加強西歐的聯盟關係，確保區域內的安全，並藉此以穩定民主政治的運作與市場經濟的發展。因此，這段時間談不上有什麼明顯的「中國政策」。不過，此時西德與中共之間的往來，仍可從經貿關係找到一些蛛絲馬跡。

民國三十八年（一九四九年）中國大陸淪陷之際，東德共黨政權（DDR，德意志民主共和國）亦於十月七日宣告成立，隨即在十月二十五日承認中共政權，並在次年六月與中共互換外交使節。根據資料顯示，戰前在中國從事文教、商務、傳教、工程師或軍事顧問等工作的德籍人士為數不少。以上海為例，就有所謂的「德國社區」，一九四〇年約有二千人居住在該社區。戰後，尚有七百人留在上海，其原籍設於東德內者，均於一九五〇年順利地返回東德；其餘則經由漢堡「東亞協會」（Ostasiatischer Verein，一九〇〇年成立，為爾後西德與中共非官方關係的主要橋樑）的協助，至一九五三年先後三批返回西德，剩下來願意留在中國大陸者已寥寥無幾（即使與中國人結婚的德國婦女，亦不堪生活上的匱乏，紛紛求去）<sup>④</sup>。基於人道理由，西德政府不得不透過各種關係，以協助其旅外僑民安全返國。基本上五十年代西德與中共的關係，僅限於商務往來。茲就主要活動列舉數項如下：

——一九四九年年底，雙方第一次的商務接觸。中共擬向西德採購七萬五千噸的鐵軌（爾後增為十萬噸），準備在東北修建鐵路。這筆交易後來被盟軍統治當局所否決<sup>⑤</sup>；

——一九五〇年十月東德與中共首次簽訂貿易協定；

——一九五一年西德與中共雙邊的貿易額為一億一千一百萬馬克，西德從中共輸入一億四百萬馬克，輸出則僅一千七百萬馬克<sup>⑥</sup>；

——一九五一年西德的工商團體成立「德國經濟東方委員會」（Ostausschuss der deutschen Wirtschaft），作為與邦交的東歐國家建立經貿關係的諮詢機構，同時在該機構內附設有所謂的「中國工作小組」（Arbeitskreis China）<sup>⑦</sup>；

<sup>註④</sup> Bernd Ruland, Deutsche Botschaft Peking, Das Jahrhundert deutsche-chinesischen Schicksals, (Bayreuth: Hestia Verlag, 1973) S. 341.

<sup>註⑤</sup> Ibid., S. 348f.

<sup>註⑥</sup> Ibid., S. 380.

<sup>註⑦</sup> Ibid., S. 350.

——一九五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西德政府由「東方委員會」出面與中共的「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首次簽訂非官方的貿易協定。

該協定有效時間只有一年，而且是從一九五四年起，即已進行接觸<sup>⑧</sup>。

一九五五年五月西德正式加入北大西洋公約組織，成為第十五個會員國；同年九月波昂與莫斯科建立外交關係，從此莫斯科出現兩個德國代表。西德政府為阻止其他國家引用莫斯科的先例，當時擔任外交部政務次長的哈爾斯坦（Walter Hallstein）乃特別提出聲明，堅持波昂是唯一合法代表全德國人民的政府，任何國家承認東德係不友好的行動，西德將與之斷絕外交關係。這就是所謂的「哈爾斯坦原則」，成為西德五十年代中期至六十年中期的外交指導方針<sup>⑨</sup>。一九五六六年阿德諾（Konrad Adenauer, 1896—1967）政府一度尋求與中共建立外交關係，但因中共已與東德建交，基於哈爾斯坦原則的考慮，只好作罷<sup>⑩</sup>。

到六十年代，西德的外交政策基本上仍然維持與西方聯盟的取向，國家角色除了扮演合作者和忠實盟友之外，隨著經濟快速的成長也扮演了發展者（developer）的角色<sup>⑪</sup>，試圖在國家目標上，提高國際聲譽，增強影響力。在這段期間，其外交行動有了一項重要修正：

其一，採取「機動政策」（Politik der Bewegung）：阿德諾於一九六三年十月引退，由其閣員經濟部長艾哈德（Ludwig Erhard, 1897~1977）繼任總理。艾氏深知德國的統一不是單純的問題，而是關係到東西雙方的鬭爭。因此，他採行較富彈性的機動政策，試圖透過經貿關係，打通前往東歐的管道，建立西德在這些共黨國家的影響力，進而軟化東德，以緩和東西方冷戰的局面。由於機動政策較具彈性，修正了哈爾斯坦原則，使得西德可以在東歐國家設立商務辦事處<sup>⑫</sup>。

其二，推展「新東鄰政策」（Die neue Ostpolitik）：一九六六年十一月西德政府改組，由在野十七年的社民黨（SPD）和基民黨合組大聯合內閣（Die grosse Koalition），社民黨主席布蘭德（Willy Brandt）出任外交部長。他長年以來熱衷推動歐洲緩和政策（Entspannungspolitik），認為歐洲局勢的緩和，才是德國再統一的基礎（Wiedervereinigung durch Entspannung），因而改變了阿德諾政府時代堅守的「只有經由德國的再統一，以達成緊張局勢的緩和」（Entspannung nur durch Wiedervereinigung）的策略。布氏推動的「東鄰政策」，承認中歐地區的現狀，放棄哈爾斯坦原則，於一九六七年和羅馬尼亞建立外交關係，為爾後西德與其他東歐國家關係正常化，奠定了新的里程碑。

註⑧ Ibid., S. 32ff.

註⑨ Paul Noack, *Deutsche Ausßenpolitik seit 1945*, (Stuttgart: W. Kohlhammer Verlag, 1972), S. 113ff.

註⑩ Bernd Ruland, op. cit., S. 381.

註⑪ 參見郝思迪，同前揭書，頁111ff。

註⑫ Vgl. Paul Noack, op. cit., S. 93ff.

如果從上述這二項外交政策的修正或改變來看，亦可洞察西德與中共之間關係發展之端倪。艾哈德上臺的第一年，即一九六四年西德與中共開始進行官方的接觸，先後四次（五月、七月、十月、十一月）在瑞士首都伯爾尼（Bern）舉行秘密會談；西德政府擬援引「東歐模式」與中共就簽訂官方的貿易協定和互換商務辦事處等問題提出協商<sup>⑯</sup>。但該項會談不為美國詹森總統（Lyndon B. Johnson 1963-1973）所贊同，使得雙方的官方關係延後了八年<sup>⑰</sup>。

總而言之，六十年代以前西德與中共的關係，受到二個因素的支配：哈爾斯坦原則和美國對華政策，導致雙方僅能停留在非官方的商務關係上。

## 2. 建交以後的關係

一九六九年九月，西德聯邦議會大選，結果由社民黨和自民黨在國會取得絕對多數，聯合組織內閣，基民黨首次扮演反對黨的角色。社民黨魁布蘭德出任總理。布氏倡導的「新東鄰政策」，對國家角色和國家目標均作某種程度的修正。國家角色着重於扮演「積極的獨立者」（active independent）<sup>⑱</sup>，國家目標則致力減少依賴美國，而與東歐集團全面關係正常化。布蘭德在總理任內，一連串採取了下列外交行動：一九七〇年八月與蘇聯簽訂「德蘇條約」，同年十二月與波蘭簽訂「德波條約」，一九七一年九月促成美、英、法、蘇等四國簽署「柏林協定」，一九七三年十二月與捷克簽訂「德捷條約」；而布蘭德總理執行「新東鄰政策」的最高峯是在一九七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與東德締結所謂的「基礎條約」（Grundlagenvertrag），承認東德共黨政權的存在，在內政和外交事務上，彼此尊重獨立與自主<sup>⑲</sup>。布蘭德政府這項外交政策的修正，使得東德多年來夢寐以求的中程目標，很輕易的實現了。根據資料顯示，至一九六三年只有十三個國家（清一色為共黨國家）與東德有外交關係，俟布蘭德總理上臺至東西德簽訂基礎條約為止，承認東德的國家增為四十七個，基礎條約簽訂以後至一九七九年，則增加到一百二十六國<sup>⑳</sup>。由此以觀，德國再統一的日標將更為遙遠，由中程目標轉換為長期目標。

一九六九年十月中間偏左的布蘭德政府上臺以來，儘管表示願意與中共發展關係，但基於國家利益的考慮，是有其優先順序

註⑯ Bernd Ruland, *op. cit.*, S. 360.

註⑰ Ibid.

註⑱ 參見郝恩迪，同前揭書，頁11111。

註⑲ Bundesministerium für innerdeutsche Beziehungen, *DDR-Handbuch*, (Köln: Verlag 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1979), S. 494.

註⑳ Ibid., S. 286.

的。在「新東鄰政策」的指引下，首先以與蘇聯、東歐國家實行「和解」。簽訂「東鄰條約」（*Ostverträge*）列為優先<sup>⑩</sup>；其次再擴展到對中共的關係正常化。另外，促成西德與中共在一九七一年十月十一日宣佈建交，還有兩個誘因：

第一，美國對華政策的轉變：一九六九年一月尼克森（Richard M. Nixon）就任美國第三十七任總統，在其就職演說中，揭橥「以談判代替對抗」，試圖利用中、蘇共間的矛盾，強調與共黨國家的談判，是為歧見而談判，不為歧見而戰爭，以緩和緊張局勢<sup>⑪</sup>。同年三月二日中共與蘇聯在珍寶島爆發邊界流血事件。這種中蘇共的正面衝突，正符合尼克森所欲追求的一項目標，即「誘導中共的轉變，世界才有安全可言」<sup>⑫</sup>。因此，尼克森政府隨即採取一連串的措施，諸如放寬赴中國大陸旅行限制、准許美國海外分支公司從事第三國與中共之間的貿易（一九六九年）、在外交咨文中表明與中共改善關係的願望，以及希望中共在國際社會扮演一個有建設性的角色（一九七〇、一九七一年），接受中共的「乒乓外交」（一九七一年四月），終止歷時二十一年對中共的禁運（一九七一年六月），尼克森的國家安全顧問季辛吉（Henry A. Kissinger）密訪北平（一九七一年七月），以至一九七二年一月二十一日尼克森打破美國外交慣例，以總統之尊訪問一個無邦交又對抗長達二十年的國家<sup>⑬</sup>。美國對華政策的急劇轉變，自然對世界造成深遠的影響。根據有關資料顯示，到六十年代與中共建立外交關係的只不過五十個國家左右，但從一九七〇至一九七二年，承認中共的國家却增加了四十個<sup>⑭</sup>。難怪中共當局對尼克森會念念不忘。

第二，反對黨——基民黨從中促成：七十年代初期，隨著國際形勢的變化，一九七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聯合國在第二十六屆大會中，終於通過中共取代中華民國席位的決議，使得中共在國際社會擁有更多的發言權。這種情況下引起了西德輿論界的爭相報導與討論，以及政界人士的注意。此時扮演反對黨的基民黨，當然不甘寂寞，乃力促社民黨與自民黨的聯合政府，盡快與中共建立外交關係。持該項主張最具代表性的人物，有基社黨（CUS）黨魁史特勞斯（Franz-Josef Strauss）、其得力副手齊默曼（Friedrich Zimmermann）和基民黨國防問題專家吳納（Manfred Wörng）等，而以擔任基民黨副主席、同時又是聯邦議會外交委員會主席的施羅德（Gehard Schröder）最為積極<sup>⑮</sup>。施氏於一九七一年七月訪問中國大陸，首先為兩國建交鋪路。這位會擔任艾哈德政府外長的施羅德早年即熱衷與中共發展關係。一九六四年在他倡導的「機動政策」影響下，西德與中共即有過四次

<sup>註⑩</sup> Paul Noack, *op. cit.* S. 156ff.

<sup>註⑪</sup> 參見尹慶耀，「中共外交與對外關係」（臺北：國際關係研究所，民國六十一年），頁一五三～一五四。

<sup>註⑫</sup> 轉引：《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第四冊，國際關係，張蘇鼎主編（臺北：商務印書館，民國六十五年三版），見「尼克森主義」條。

<sup>註⑬</sup> 參見尹慶耀，同前擷書，頁一五五～一六一。

<sup>註⑭</sup> 同註⑬，頁三七，五五～五六。

<sup>註⑮</sup> Alois Mertes, "Die deutsch-chinesischen Beziehungen, Zur China-Politik Regierung Kohl", in: *Europa Archiv*, Folge 21/1983, S. 651.

官方的正式接觸。因此，反對黨的從中斡旋，再加上社民黨全力以赴的「東鄰條約」，亦相繼實現，乃使波昂與北平很順利達成關係正常化。

同年十月，西德外長謝爾（Walter Scheel）訪問中國大陸，並於十月十一日在北平與中共「外長」姬鵬飛正式簽署建交公報。西德的這次外交行動，與其他西方國家比較略為特殊，即雙方的建交沒有附帶任何條件。換言之，波昂未明示承認中共政權為唯一代表中國的合法政府，臺灣為中國的一部分<sup>24</sup>。很明顯地，中共亦不可能明示德意志聯邦共和國為唯一代表德國之合法政府，東德為德國的一部分。這是因為雙方國情有所相似，只能採取這種方式建交，否則波昂就自失立場。

西德與中共建交以來，各民主政黨對「中國政策」的執行，基本上沒有什麼爭執，只不過在外交行動上有些差異。七十年代就社民黨執政時期而言，其國家目標着重與蘇聯的和解，認為欲維持國家長期利益，必須與莫斯科建立友好關係；也就是通過莫斯科同時可以改善與東歐國家的關係，最後俟歐洲局勢的緩和，以達成德國再統一的目標；而現階段基民黨主政時，則較為親美，基民黨右派和基社黨也與美國不少政要持相同論調，「挾中共以自重」，以為玩「中共牌」多少可以制衡蘇聯，不至於讓克里姆林宮過分囂張，為所欲為；亦就是克制蘇聯的威權，東歐國家或許會有自由化、民主化的可能，俟東歐國家脫離莫斯科的領導，東西德再統一的目標始能實現。

自一九七二年以來，西德各政黨領導人的表現，即可明證上述的認識。一九七五年十月二十九日社民黨籍的總理施密特訪問中國大陸，這是雙方關係正常化以後，第一位西德政府首長的中國大陸之行，時間是在「歐洲安全與合作會議」（KSZE）—簽署赫爾辛基協定之後。質言之，社民黨的政府把歐洲的安全與合作放在第一優先，等到該項會議有了結果之後，才有中國大陸之行。反觀七十年代扮演反對黨的基民黨和基社黨。這二個姐妹黨主席，則一馬當先，比施密特總理早一步訪問中國大陸。柯爾於一九七四年一月，史特勞斯於一九七五年一月；而以右派領袖著稱的西德政壇不倒翁史特勞斯即受到中共當局相當隆重的禮遇，周恩來、毛澤東均予親切召見。一九八一年十月，基民黨上臺執政以後，雙邊的關係有顯著的加強；一九八二年十月西德總統卡斯頓（Prof. Dr. Karl Carstens 基民黨籍）訪問中國大陸，除了慶祝所謂的「建交十週年」和簽訂技術合作協定之外，雙方達成口頭協議，每年在聯合國大會開幕前，雙方代表就有關問題舉行磋商。一九八三年「歐洲政治合作」（EPZ, Europäische Politische Zusammenarbeit）會員國接受西德的建議，定期與中共舉行政治協商。其首次會議即在該年五月西德擔任主席時於波昂舉行<sup>25</sup>。次年十月，基民黨籍的柯爾總理率領一個以「經濟掛帥」的訪問團前往中國大陸，與九年前施密特總理的中國大陸之行相比較，更足

註<sup>24</sup> Ibid., S. 653.

註<sup>25</sup> Ibid., S. 652.

證明西德兩大政黨「中國政策」的差異。

### III、西德與中共之經貿關係

#### 1. 建交前後經貿關係之進展

西德在當前國際貿易體系中，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根據一九八〇年的統計資料顯示，西德的外貿佔世界貿易總額百分之十點七，僅次於美國（佔二一%），其對外輸出數量與美國不相上下，在七十年代後期，曾數次超前美國<sup>◎</sup>。促成西德貿易興旺的主要因，不外乎下列三點：(1) 戰後大部分工業設備，或遭戰火破壞，或被蘇聯搬走，故必須更新設備，全面現代化，與鄰邦的陳舊設備相較，更具有競爭能力；(2) 資源有限，必須憑藉先進的工業技術，提高產品品質，在國際市場上已建立穩固的商譽；(3) 東西德分裂之後，西德政府試圖以貿易為追求國家中、長程目標的主要手段。由此可見，西德的對外貿易在其總體國力中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就以出口佔國民生產總值的比重為例，一九五〇年佔八・五%，一九六〇年一五・九%，一九七〇年一八・三%，而至一九八〇年已升高到二三・五%<sup>◎</sup>。其份量日益重要，與其他西方工業國家相比較（一九七四年：西德二三%，英國一九%，義大利一八%，法國一六%，日本一一%，美國七%）<sup>◎</sup>，顯然差距不小。由此可知，西德之所以成為世界第二大貿易國家，當然對任何貿易機會不會輕易放過，而是全力爭取。

五十年代西德與中共的貿易關係，如前節所述，基於政治上的因素，雙方各有顧慮，雖然一九五七年九月由西德的「東方委員會」和中共的「國際貿易促進會」簽訂為期一年的民間貿易協定，但還談不上有正式的官方關係，雙邊的貿易往來，以通過第三國為主，直接的貿易額有限，例如：一九五一年雙邊的貿易額，西德從中國大陸輸入二億零四百萬馬克，輸出只有一千七百萬馬克，至一九五六年西德對中共的輸出略有增加，為一億五千五百八十萬馬克，一九五七年為一億九千九百七十萬馬克<sup>◎</sup>。六十年代以後，西德與中共的貿易關係又有顯著的進展（見表一）。一九六二年西德首次參加在廣州舉行的交易會，但雙邊的貿易總額還不到三億馬克；一直到一九六六年以後，隨著西德「東鄰政策」的推展，雙方的貿易顯然地有快速的成長。一九六六年雙邊貿

<sup>◎</sup> Gustav Fochler-Hauke (Hrsg.), *Der Fischer Weltalmanach 1981*, (Frankfurt; Fischer Taschenbuch Verlag, 1980), S. 865.

<sup>◎</sup> Gustav Fochler-Hauke (Hrsg.), *Der Fischer Weltalmanach 1976*, (Frankfurt: Fischer Taschenbuch Verlag, 1975), S. 335.

<sup>◎</sup> Ibid.  
Bernd Ruland, *op. cit.*, S. 355-357.

表一：六十年代西德與中共之貿易狀況

單位：百萬西德馬克

年份	從中國大陸進口	對中國大陸出口	差額
1960	291.3	400.8	+109.5
1961	59.4	123.3	-36.1
1962	156.4	124.5	-31.9
1963	162.5	61.3	-101.2
1964	206.9	101.9	-105.0
1965	290.9	316.0	+25.1
1966	370.1	517.7	+147.6
1967	306.2	826.1	+519.9
1968	341.2	696.5	+355.3
1969	144.1	617.7	+273.7
1970	308.6	612.0	+303.1

資料來源：*Ostasiatischer Verein, Hamburg.*

易總額為八億八千萬馬克，一九六七年則增至十億馬克以上，而西德一直呈現出超，成爲中共第三大貿易伙伴（僅次於日本、香港）。

到了七十年代，西德與中共建交之後，雙邊的經貿關係，在官方和民間方面都有新的發展，尤其雙方簽訂一系列的協定。在這段時間內，西德與中共簽訂的重要協定和協議計有：商標註冊互惠協議（一九七五年八月）、海運協定（一九七五年十月）、民航協定（一九七五年十月）、關於建立兩國經濟、貿易混合委員會換文（一九七五年十月）、科學技術合作協定（一九七八年十月）、經濟合作協定（一九七九年十月）、文化合作協定（一九七九年十月），在漢堡和上海互設總領事館協議（一九七九年十月）、衛生合協定（一九八〇年五月）。這些協定當中，以經濟合作協定較引人注目。根據該協定設立的「中德經濟合作混合委員會」，包括農業、煤炭和非鐵金屬等三個小組，就如何促進雙方經濟合作和貿易關係，彼此協商<sup>③</sup>。具體言之，七十年代以來，西德與中共的經貿關係，乃是雙邊關係的主要部分。西德亟需中共的原料供應，並拓展其海外市場；中共則迫切需要西德先進的工業技術與設備，以推展所謂的「四個現代化」。在七十年代後期，中共當局曾聲稱需要大規模進口西方的現代化設備，使得日本和西歐工業國家之工商界趨之若鶩，紛紛前往中國大陸開拓市場，想作一筆大生意。可是事實並不那麼樂觀，西德的工商界即嚐到苦頭，也付出了相當高的代價。他們就中共所擬訂的計劃，提供極具價值的細部建議，却未必取得訂單；甚至已簽訂的合約，因中共外匯短缺或先後順序問題等因素被迫廢除，造成諸多尷尬<sup>④</sup>。

不過，西德與中共的貿易，基本上，還是有了進一步的成長。根據資料顯示，從一九七二至一九八〇年期間，貿易額共增長了六倍（見表二和表三）<sup>⑤</sup>。雖然八十年代開始，美國後來居上，躍升爲中共第二大貿易伙伴，西德退居第四位，但波昂與北平之間的貿易仍是相當可觀。一九八〇年雙邊的貿易額達三十三億馬克，一九八一年又增至四十億馬克，一九八二年爲卅八億馬

註③ Alois Mertes, *op. cit.*, S. 657.

註④ *Ibid.*

〔世界知識年鑑〕，（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一九八一年），頁四六一。

表二：七十年代以後西德與中共之貿易狀況

單位：百萬西德馬克

年份	從中國大陸進口	對中國大陸出口	差額
1971	330.4	482.2	151.8
1974	496.7	1,082.3	585.6
1978	654.9	1,687.5	1032.6
1979	975.5	2,734.4	1,758.9
1980	1,467.0	2,078.4	611.4
1981	1,728.1	2,286.5	558.4
1982	1,699.1	2,068.5	369.4
1983	1,960.2	2,751.3	791.1

資料來源：Ostasiatischer Verein, Hamburg.

表三：西德與東南亞國家貿易狀況

單位：百萬西德馬克

國 家	貿 易 額	1983 年	1982 年	1981 年
		所佔百分比	所佔百分比	所佔百分比
日 本	20,400.1	37.1	35.6	36.0
香 港	4,985.5	9.1	9.6	9.4
中國大陸	4,711.5	8.6	7.5	8.2
中華民國	3,919.1	7.1	7.1	7.3
南 韓	3,603.0	6.5	6.5	6.3
印 度	3,370.5	6.1	6.6	7.2
馬來西亞	3,094.9	5.6	4.6	4.5
新 加 坡	2,746.3	5.0	5.7	5.1
印 尼	2,481.1	4.5	6.7	6.6
泰 國	2,244.2	4.1	4.0	3.8
菲 律 賓	1,637.7	3.0	3.1	3.2
合 計	53,193.9	96.7	97.0	97.6
其他國家	1,821.7	3.3	3.0	2.4
總 計	55,015.6	100.0	100.0	100.0

資料來源：Ostasiatischer Verein, Hamburg, 1984.

克，一九八三年為四十七億馬克，一九八四年據稱可能突破五十億馬克<sup>③</sup>。八十年代初期這幾年，雙邊貿易往來，有些跡象，頗值關注，西德對中國大陸的輸出，已由鋼鐵、機器設備逐漸轉變增加消費物資，而中國大陸輸往西德則由原料逐漸轉變為較多的製成品（見表四）<sup>④</sup>。這種發展，對原本抱有「中國市場深具潛力的」的西歐工商界，並不見得很樂觀。

## 2. 柯爾總理訪問中國大陸之意圖

中共的對外「開放」政策，和實施經濟改革，在北平領導階層的刻意宣傳與西方記者的報導下，頗引起西歐政界以及工商界的興趣。自從西德基民黨主席柯爾於一九八二年十月上臺執政以來，他的外交政策重要執行者，現代聯邦政府外交部政務次長的

註<sup>③</sup> Alois Mertes, *op. cit.*, S. 656.  
*Ibid.*, S. 657.

表四：1983年西德與中國大陸貿易主要項目

單位：百萬西德馬克

項 目	1983年	與前年比率%
從中國大陸進口		
棉花、棉質成衣	211.0	54.0
水菓和菓汁、罐頭	120.0	10.0
混合紡織品成衣	116.0	40.0
化學原料、中級產品	101.0	46.0
藥材	83.3	- 1.0
加工成品	81.0	-18.0
動物臘腸	80.6	-20.0
其他紡織品	75.7	4.0
皮料	55.6	5.0
其他	55.2	27.5
總 計	1,960.0	15.4
對中國大陸出口		
鋼管	381.0	148.0
輪胎	345.0	146.0
化學產品	216.3	- 5.3
機械	215.6	- 27.0
鋼板	192.0	30.0
電子產品	188.0	115.0
紡織和製皮機器	182.0	- 25.0
書籍	122.0	103.0
各種車輛	103.0	84.0
其他	95.0	311.0
總 計	2,752.0	33.0

資料來源：Statistisches Bundesamt 1984公布

之資料。

梅特士（Alois Mertes）即撰文指稱，柯爾政府將與中共擴展合作關係<sup>⑤</sup>。就這二年來的發展，大致可以看出波昂政府之意圖。一九八三年十月在北平召開的第三次「中德經濟合作混合委員會」中，雙方又同意簽訂一項關於促進和相互保護投資的協定，有關避免雙重稅收之協定正在談判中。根據保護投資協定的規定，締約任何一方應促進締約另一方的投資者在其境內投資，並給予公平、合理的待遇；締約一方投資者在締約另一方境內的投資資金轉移，應給予必要的保障；締約一方如果爲了公共利益對締約另一方投資者的投資實行徵收時，應給予合理的補償。協定對有關投資爭執的仲裁問題也作了規定<sup>⑥</sup>。該項協定更可配合一九八二年十月簽訂的技術合作協定，對中共今後吸收外資、帶動現代化，以及西德廠商到中國大陸投資設廠，將會有積極的影響。目前西德與中共已組成數項「合營企業」，惟其前景還得看中共經濟改革能否澈底，始可評估其績效。

西德與中國大陸發展關係的另一個高潮，當以去（一九八四）年十月柯爾總理的訪問最爲突出。這位西德保守派領袖率領了一個龐大的代表團在中國大陸逗留一週。全團共有一百二十人（包括四十九名記者），其中有二十餘家大企業的代表，尤引人矚目。這些在西歐鼎鼎有名的大公司是：

註<sup>⑤</sup> Ibid. S. 651.註<sup>⑥</sup> 香港「大公報」，一九八三年十月八日第二版。

賓士汽車公司 (Daimler-Benz AG, 世界最名牌汽車之一)

國民汽車公司 (VW, Volkswagenwerk, 為西德大眾化汽車)

西門子電器公司 (Siemens)

克魯伯公司 (Krupp GmbH)

曼內斯曼公司 (Mannesmann Demag)

MBB 太空和航空公司 (Firma Messerschmitt-Bölkow-Blohm)

除了上述大企業的代表之外，還有諸如德國銀行 (Deutsche Bank) 名譽總裁、德國工商總會 (Deutscher Industrie-

und Handelsstag) 主席等財經界知名人士，亦陪同柯爾到中國大陸訪問。因此，輿論界又稱柯爾是率領一個經濟代表團，前往

中國大陸開拓市場，並不是單純的官式訪問，其經濟意義至為明顯。

柯爾就任西德總理之後，算是首次訪問中國大陸，他似乎很懂得「交易」之道，一開始就送給中共三樣禮物，即：(1)低利貸款五千萬馬克，年息二分，三十年還本；(2)贈送一輛大型電視轉播車；(3)提供三架用來研究熊貓生態的儀器。這三件禮物，初看起來並沒什麼了不起，但事實上是精心思考後所作的安排。五千萬馬克的優惠貸款，款額雖少，但對中共正需外匯的情況下，不無小補。再者，中國大陸的電視系統與西德相同 (PAL-System)，中共正在與西德洽談二枚電視轉播衛星，贈送大型電視轉播車，無異小魚釣大魚。至於為世人寵愛的熊貓，西德政府也藉此機會，表示關切，略可沖淡柯爾的生意經。

這次柯爾總理的中國大陸之行，大體上來說，有二項具體的收穫：其一是簽訂共同投資生產汽車協定；其二是簽署內河船舶航運合作協定。前者是最具意義，因為最近幾年，日本、法國和美國的汽車公司均積極參與角逐，最後西德的大眾化國民汽車公司取得合營的權利。根據該協定，西德的國民汽車公司投資百分之五十，上海拖拉機汽車公司百分之二十五，「中國銀行」百分之十五，中共的國家汽車工業公司百分之十，總共投資五億馬克（相當一億六千萬美元），經營期限為二十五年。這家所謂的聯合企業將在一九八九年之前建立一條年產二萬輛「桑塔娜」牌 (Santana) 裝配線；另外在一九九〇年年底前建立一條可生產十萬輛汽車引擎的裝配線<sup>⑦</sup>。由此看來，未來二十五年，中共的汽車工業，經由西德先進技術和企業化的經營，將會有可觀的進展，同時西德大眾化又實用的名牌車「桑塔娜」，亦將在遠東站一席之地，與日本汽車展開競爭。因此，這項西德與中共聯合經營的汽車工業，其未來動向，值得國人注意。

此外，正在談判中的生意，較為重要者，諸如核能反應、冷軋鋼廠設備、出售或出租「空中巴士」飛機等，交易數額龐大，中共還得衡量自己的口袋，在外匯拮据的情況下，短期內恐不會有結果。

尼克斯多夫電腦公司 (Computerfirma Nixdorf)

法蘭克福金屬公司 (Metallgesellschaft Frankfurt)

梅克藥劑公司 (Firma Merck)

核電廠聯合公司 (Kraftwerkunion)

須羅曼重型工程公司 (Schlömann-Siemag)

## 四、結論

綜觀上述，西德和中共的關係發展，乃以經貿關係為中心。波昂與北平之間彼此距離甚遠，沒有什麼利害衝突可言。歷史上，德國勢力一度伸入中國，在膠州灣建立其據點，但為時很短。十九世紀末葉以後，中德文化的交流，却有助於二國人民友誼的建立。這種傳統友誼正是當前西德與中共發展關係的重要基礎。

五十年代，西德以恢復國家主權，並致力經濟建設為其國家目標之核心，中共則因非法竊據中國大陸，受到國際上的孤立；儘管一九五五年四月毛澤東根據「人代會」常委會的決議，發布命令宣布對德國結束戰爭狀態，次年，周恩來表示願意與西德關係正常化，但西德此時已提出「哈爾斯坦原則」，作為外交政策上的指導方針。因此，雙方的關係僅限於民間的商務往來。西德政府透過「德國經濟東方委員會」這個管道，與共黨國家進行貿易，一直維持到六十年代中期。自此以後，隨著西德「東鄰政策」之推展，波昂與北平之間，才逐漸解凍，至一九七二年建立正常關係。

照理說，東德與中共的社會制度和意識形態相似，雙方較容易發展友好的合作關係。可是，事實正好相反。西德與中共在政治體制、社會制度以及意識形態均有顯著的差異，雙方倒是較為親近，究其原因，至少有下列三點：

(一) 中蘇共分裂之後，美國對華政策的改變亦影響到西德「中國政策」的改變。西德是美國的盟邦，同是北約成員，基於戰略利益的考慮，波昂政府自然追隨美國的外交政策。一九七二年二月尼克森訪問中國大陸，隨後，西德在同年十月宣佈與中共建交，就是一個例證。

(二) 西德與中共之間有共同的利益關係：在政治上，雙方政府均堅持國家再統一的主張，中共曾數次表明，贊同東西德的和平統一；在經濟上，雙方均抱互通有無的態度。波昂以為中國市場大，想多作點生意，促進外貿發展；中共則迫切需要西德的資金和先進的技術，來帶動四個現代化的進行。這正符合雙方的利益。

(三) 東德受到蘇聯的牽制，各種條件不如西德，只要北平與莫斯科之間仍然存在著矛盾，而無法進一步改善關係，那麼東柏林是不可能如同波昂一樣，與中共加強合作關係的。

當前西方陣營內懷有一種理念，即誘導中共的轉變，甚至經由各種合作關係，協助其實變。基於此一理念，柯爾政府外交政策的主要制訂者梅特士曾謂，西德協助西方之最佳途徑，就是與日本和其他西方國家，盡力促成中共與西方陣營維持友好關係，並設法予以加強<sup>③</sup>。梅氏又稱，由於波昂與北平之間沒有什麼關係上的障礙，最能增進美國的戰略利益<sup>④</sup>。如果這種理念影響自由世界的對華政策，勢將對中華民國帶來不利的影響。國人應未雨綢繆，擬定可行之因應對策。

註<sup>③</sup> Alois Mertes, *op.cit.*, S. 655.  
*Ibid.*